

Date of Sermon : 2008 年九月 28 日

論父與兒子（一）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稿

經文

約 1:14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

前言

今天又是另一個颱風薈蜜，這是本月的第二個颱風，聽氣象局的預報，這次的颱風可能是今年最強的颱風。各位怎樣看天災，怎樣向非基督徒解釋天災？科幻小說的鼻祖 H. G. Wells (1866-1947) 所認識的上帝是這樣子的，「上帝有能力卻不關心，或者上帝沒有足夠的能力去關心。Either God has the power and does not care, or cares and does not have the power.」你同意他這說法嗎？如果不同意，你如何看待天災？

上週文玲有一畢業生來到我們當中，她是剛剛接觸到基督教信仰。她在當天回家的巴士上，遇到一位婦人告訴她，上帝不是三位一體的上帝，該婦人並要她參加其教會，以免信仰錯誤。大家看到了沒？一個人成為基督徒的過程中所遭遇到的阻擾是何等地大。尤其是第一代基督徒，他接到各方而來的勸說，欲使之無所適從，這些迴盪在其耳邊的聲音皆試圖阻擋他成為基督徒。

當一個人成為基督徒之後，他必然不會帶領他的兒女經歷他所經歷的。譬如說，他絕不會帶他們進入廟宇內。記得力瑋國二時的班遊，整班被安排在斗六的一間廟裏過夜，我們為此還特別請假兩天，親自住進在斗六市一間旅館，要力瑋在那一夜與我們住在一起。

當然，一個人成為基督徒之後，也會回想過去種種，想起父母是如何受民間信仰影響，在生活舉止上顯出不必要的愚。譬如，算命的叫你作什麼，就作什麼，即使完全沒有道理可言也照作，而身為孩子的我們也只好照作。然，我們基督徒的兒女因我們的關係便少受民間信仰的影響，而他們因我們的緣故所看到的是教會。這看起來似乎是更好的起步，更對的客觀環境，但卻隱藏更大的危機。

我有一學生是基督徒，她現在 Portland 的 Intel 工作。上週她自美回來休假兩週，她特別到新竹來看我和她的指導教授，我們談了將近一個小時。當我知她將在明年預備要生小孩時，我便立即提醒她信仰的重要性。我說，基督徒的孩子所看到的教會，所以他必對教會的一切點滴在心。教會和父母親的表現對他有十足的影響，當他發覺父母和教會無法解決他信仰疑問時，他一定藐視教會，甚至年長後心裏對父母不以為然。為什麼？因為，父母口中所說信仰與其生活不一致。父母總以為把孩子「養」大就足夠了，但卻不知信仰掙扎而來的結晶卻是對他們最大的祝福。

這也是我為什麼要逐節解經的原因，因我不是在寫解經書，而是在建立各位的信仰。過去的講道內容除了 2006 年有幾篇尚未登在網站上，其餘的大家都可在我們教會的網點上點讀。如果你們想到什麼問題，且聽過講台上講過，再讀之就較有印象。

今日逆境：錯誤的神論，錯誤的基督論和錯誤的聖靈論

我們今日的掙扎是什麼？我們基督徒在這時代的逆境是什麼？我曾題過，基督徒等候主再來之時必有逆境環繞著他，彌迦書之雅各餘剩之人的逆境乃是每天生活在隨時被亞述強敵消滅的恐懼中，而我們今日等候主再來的逆境是什麼？就是錯誤的神論，錯誤的基督論，以及錯誤的聖靈論。我們這逆境比之猶太人當時的逆境更為可怕，因為他們的逆境是可見的，而我們今日的逆境卻常是不可見的。要知道，你以為的上帝是怎樣的上帝，你便按照那以為而以為基督是誰，也按照那以為的基督來認定聖靈的工作，而你整個人就在這多重錯誤的以為中過著每天的生活。這是基督徒欲維護正統信仰當要面對的逆境。

泛神論世人：現今的基督徒在等待主再來之際，雖不致是無神論者，但無形之中卻深受泛神論的影響。泛神論者是不能接受絕對的分際的，在他們觀念中，「神」和「人」是同一件事的不同表述，兩者只在份量等級上有差別。就好像是無限不是無限，它不過是有限的無限延伸，無限和有限在本質上並無區別。所以，泛神論者認為，人是神性少的人，神則是神性大的人。神充滿在世界當中，世界也充滿在神裏面。神的完全彰顯時就是整個宇宙，而整個宇宙都包在神裏面。神亦在進化的過程中，進化的原理不過是出於神，經由宇宙，再回到神那裏。

泛神論基督徒

這樣的觀念其實已經侵入那些打盹睡著的基督徒，使得那些基督徒已經不認為上帝是超越且無比的上帝，因此基督徒已經不認為上帝是上帝，且是獨一的上帝。這從那裏看得出來？從基督徒言語之間不經意地露出命令上帝的語風，以及在主日崇拜中所唱的詩歌看得出來。由於上帝獨一性已然淡化，便也開始淡化基督是真神的事實。我為什麼會這樣說？基督徒理當越來越有成熟基督徒的典範，這典範必然顯出對基督是真神的認識的與日俱增。然，靈恩派的橫行於教會便顯出基督徒沒有產生對基督是真神的敬畏。

基督是上帝，又是人，這在那敬畏上帝的時代中，對祂這神人二性在同一位格裏乃是極大的震撼，因為看到基督等於看到上帝，認識基督等於認識上帝。但，對於現代基督徒來說，這神人二性卻未有多大的煎熬，因為他們心中已失去上帝與人之間絕對的分際。自然而然地，這樣的基督徒將基督神人二性的堅守採事不關己的態度，他是上帝何妨，是人又何妨，要他們為此與人爭辯則不可能。

甚至，他們不明白為何過去兩千年歷史要對此事要拼死拼活的論戰。對他們而言，基督是神不是神，或是人不是人，並不重要，他們只要尊榮基督，從上帝那裏得到他們所要的福份就好了。於是，當我們正在拼命護衛基督神人二性之時，他們卻平心靜氣地說，大家都是弟兄姐妹，何必為此傷了和氣；或說，我們都是教會，講不講基督的位格有神性與人性並不重要。

若我們不認識清楚基督是真神，也是真人的真理的話，又怎能告訴世人，上帝在基督裏的救贖之恩呢？如果沒有神與人的絕對分際，上帝的救贖之工豈不多此一舉，鬧劇一場，徒增歷史的紛亂？不認識基督神人二性的基督徒看到的寶座到底是誰的寶座？

自我為中心的基督徒

當基督徒不再堅持上帝的獨一性，也不再持守基督是真神的事實，那麼他們便如世人一般難以接受基督救贖的福音。他們所認識的福音也就不以上帝的啟示為中心，而以自我為中心來認識其意義。以自我為中心的人首先認定的就是他的必存性，即他這個人是必要存在，不可能不存在。這必存性的自我認定使人看所有事皆以「我」為中心，皆環繞著「我」而轉。這現象在現今時代特別明顯，而且普遍到一個程度，人人皆然。其中最顯著的表徵就是，只注重當下，而少論過去和未來。我必須再次提醒各位，撒但在過去基督十字架時，以及未來基督再來時，兩時間點皆是戰敗者，牠只有在這兩時間點中對人張牙舞爪，發揮牠的影響力。

一個人若沒有上帝的靈將已啟示的聖經說明在他心中，他那以自我為中心的行為是無可避免的。當聖靈在某人心中工作時，那以上帝為中心的聖道便與人的自我私慾開始機鋒相對，而這交鋒的焦點必然在耶穌基督的身上。聖靈是上帝，凡被祂工作的人必然以基督為主，喜聽他的聲音。反之，凡手握聖經，耳聽聖道，但卻依然以自我為中心，不以基督為主的人，他無論多會解經，他還是一位未領受聖靈工作的人，因為他的講道無主。他無論多熱心服事，上帝在基督裏之救贖榮耀必不得彰顯。

錯誤的神論

那，怎樣克服自我為中心的信仰認識？或說，怎樣捨己？就須從上帝與人的基本關係認識起。獨神信仰是猶太文化對世界最大的貢獻，他們這樣的堅持乃經過上帝長年的鞭打，最後使他們從邱壇偶像敬拜的敗壞中，轉而認真持守他們的祖宗亞伯拉罕所堅持的獨神信仰。但，猶太人對耶穌說：「我們只有一位父，就是上帝」（約 8:41），這句話又讓我們看到，猶太人不僅回到亞伯拉罕的獨神信仰，他們更回到原造亞當的信仰，視上帝為他們的父。

上帝在舊約聖經中啟示自己是祂百姓的父的經文有申 32:6；賽 63:16；64:8；耶 3:19；31:9；何 11:1；瑪 1:6；2:10 等。猶太人能從這些不算多的經文之中，歸納出這麼一句夠份量的話，可見他們是多麼認真地看待上帝對他們的管教。他們原先愛向木頭說「你是我的父」（耶 2:27），現在卻堅持說，「我們只有一位父，就是上帝」，這樣宗教淨化的大工程竟然在瑪拉基書到新約時期的四百年中完成，可見猶太人自我反省能力之深。猶太人既然經歷這樣重大的改變至此，理當受到上帝的讚揚，但為什麼主耶穌對他們的改變還嗤之以鼻，並還將之歸入魔鬼的私慾中，是一說謊的行動？

基督徒當注意這事，因為我們從傳統宗教轉變成基督徒的難度，有如猶太人的宗教淨化工程一般。主耶穌既然不偏袒猶太人，又豈會偏袒我們？我們不要以為好不容易成為基督徒，如此就可受到主耶穌的讚揚，但事情不是像我們想的那麼簡單。若我們不認識上帝到底怎樣是我們的父，我們將承受主耶穌對猶太人同樣的判語。

很不幸地是，20 世紀這一百年的基督教就是陷入這樣「我們只有一位父，就是上帝」的錯誤當中，認為上帝是普世之人的父，無一例外，故人人皆弟兄。而這不幸居然肇因於教會界，因為這觀念乃是從神學泰斗 Adolf von Harnack (1851-1930) 於 1900 年他 50 歲那年，在柏林一場公開演講「*What is Christianity?*」所講的信息。我在上禮拜題到過，撒但工作的內容就是錯解上帝的話，而其工作的對象前是猶太人，今是基督徒，豈不真哉！「上帝是父」的神學在過去幾百年的歷史並未好好被堅實的建立起來，以致情勢發展至此。

上帝與亞當

我們從約翰福音第八章看到一個事實就是，一方面，上帝是猶太人的父，另一方面又不是；猶太人一方面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另一方面又不是。這到底怎麼回事？我們當如何理解這事？

為了將這件事講解得清楚，我們必須先從上帝創造亞當時的情況認識起。（註：我在去年此時講了一系列「上帝的兒女」主題，請大家上網去看。）路加福音清楚地說到「**亞當是上帝的兒子**」，而創世記也清楚地寫明「**耶和華上帝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名叫亞當。**」（創 2:7）在這兩相對照之下便得，亞當之所以是上帝的兒子乃因為「造」而來。上帝向人吹氣的動作至為高尚，因為這動作表示著，人的生命乃從上帝那裏而來；上帝是靈，人則是有靈的活人。

在這裏順便問一件事，假如上帝亦吹氣在百獸裏，上帝與百獸是不是也可能產生父子關係？當然不是。為什麼？因為只有人是按照上帝的形像樣式造的，百獸不是，而父子關係的成立必須存在在兩位格之間。人有位格，百獸沒有，故只有人可與上帝產生父子關係，百獸不能。

創造者上帝是永存的，被造的人是偶存的

因此，若沒有上帝對人那創造性的動作，人則不可能存在；反之，人之所以存在乃因上帝造他。這樣，上帝與人最基本的關係是「造」的關係。主耶穌基督與我們不同的地方就在這裏，他與上帝的基本關係是「生」的關係。故，上帝生上帝，創造者造受造者；創造者是永存的，受造者是偶存的；創造者沒有受造者依然可存，受造者沒有創造者則絕不可存。上帝與人在本質上有絕對的不同，而上帝與人有怎樣的的不同，基督與人也有那樣的的不同。

「亞當是上帝的兒子」乃在法律面

由於「生」與「造」的不同，自然而然也產生了關係上的不同。因著「生」的緣故，基督與上帝的關係是永不改變，也永不斷絕，而這關係不斷絕的事實在獨生子的「獨」字上表現出來。相對地，因著「造」的緣故，亞當與上帝的關係是法律下的倫理的關係，這關係會因一方觸法可改變。這是另一個我們當注意的重點。

聖經對此法律關係的證據清楚地寫在路加福音的家譜記載中。對於耶穌的父親約瑟，馬太寫說「**雅各生約瑟**」（太 1:16），而路加卻寫說「**約瑟是希里的兒子**」（路 3:23）。這怎麼回事？怎麼一方說，約瑟是希里的兒子，另一方卻說雅各生約瑟。原來，雅各是約瑟的親生父親，希里是馬利亞的親生父親，因此，雅各與約瑟是血緣上的父子關係，希里與約瑟是法律上的父子關係。這樣，父子關係可以不從

「生」而來，從法律層面而來，而「亞當是上帝的兒子」就是法律上的認定。（註：路加福音的族譜記的是馬利亞系，這血統是從大衛的兒子拿單而下；馬太福音的族譜記的是約瑟系，這血統是從大衛的兒子所羅門而下。）

因此，上帝兒子的地位可由「生」而來，那是基督獨享的，旁人不得分享；也可由「造」而來，那是法律蓋印的，是所有被造者可得；也可有「救贖」而來，那是上帝在律法之外的恩典所賜的，這樣的人亦稱「新造的人」。

下週將繼續講「論父與兒子」。